

资讯

泉州新增95家省级
创新型中小企业

商报讯(融媒体记者黄文珍)记者从市工信局获悉,日前,省工信厅公布了新一批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。全省共有301家企业进入名单当中,其中泉州新增95家省级创新型中小企业。数据显示,截至目前,全市有效期内创新型中小企业1538家、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781家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49家,数量均位居全省前列。

据悉,创新型中小企业是专精特新企业的后备库,丰泽、洛江、南安、石狮、永春、德化等县(区)针对创新型中小企业,在全省率先出台鼓励措施,对首次认定的创新型中小企业分别给予每家0.5万—1万元的奖励,不断培育壮大专精特新企业后备库;省工信厅将“专精特新企业不受投资额条件限制,符合产业政策的均可申报省重点技改项目、享受贴息支持”的范围扩大到创新型中小企业,推动企业加快发展。

支持企业研发投入
一季度泉州下达
奖补资金超亿元

商报讯(融媒体记者王树帆 通讯员王燕双)近年来,我市加大财政金融支持,构建多元科技投入机制。来自市科技局的消息,今年一季度,我市下达企业研发投入奖补资金1.056亿元,惠及1218家企业,撬动企业研发投入70.42亿元;助力企业获得技术创新基金研发投入贷款157笔,累计放款11.27亿元。

研发投入是衡量城市创新水平的重要指标。泉州持续健全政府引导、市场主导、金融支持等多元科技投入机制,有力带动全社会研发投入总量、增速、强度实现新突破,全社会研发投入连续7年保持两位数增长。2023年,泉州市全社会共投入研究与试验发展(R&D)经费239.06亿元,总量居全省第三位,比增19.4%,增幅跃居全省首位,高于全省平均增幅11.1个百分点。

指标数据的持续攀升离不开政府的政策激励。泉州在全省率先设立规模超1亿元的企业研发投入奖补资金,试点事业单位性质科研院所运营机制改革,支持科技成果中试验证发展、“政策漫游”支持异地研发孵化等系列创新举措,研发投入调度工作成为全市重点工作定期调度典型案例。泉州还设立规模为150亿元的技术创新基金,为我市符合条件企业的技术改造和研发投入项目提供低成本、高效率的融资支持。

泉州新增3个
“国字号”农产品
总量居全省前列

商报讯(融媒体记者郭剑平)近日,在农业农村部最新公示的2025年第一批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、特质农产品名录中,我省5个名特优新农产品、2个特质农产品入选。其中,泉州的德化蓝莓、南安东田菠萝上榜名特优新农产品,德化阿嬷家油山茶油上榜特质农产品。

据悉,该批名特优新农产品是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在《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名录收集登录规范》的基础上制定的《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管理办法》实施后,认定的首批名特优新农产品。截至目前,我市拥有35个名特优新农产品、10个特质农产品,数量位居全省前列。

《2024年度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报告》显示
泉州获评综合表现优秀城市

商报讯(融媒体记者黄文珍 通讯员缪宇亮)记者从市工信局获悉,5月19日,由中国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发布的《2024年度中小企业发展环境评估报告》显示,泉州市在全国参评的31个地级市组中排名第七。据悉,自参评以来,泉州连续两年被公布为综合表现较优秀的城市,泉州也是此次全省唯一获评为综合表现优秀的城市。其中,在五个一级指标中,泉州在市场环境和融资环境两项指标进入全国前三。

中小企业联系千家万户,是推动创新、促进就业、改善民生的重要力量。据介绍,该报告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中国中小企业发展

促进中心,选取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、省会城市、部分地级市共计50个城市作为评估对象。其中,福建省有福州市、厦门市、泉州市三个城市被纳入评估范围。

据悉,此次评估在保持“市场环境、法治环境、融资环境、创新环境、政策环境”5个维度为核心的指标体系总体稳定基础上,对部分三级指标调整优化。指标体系由5个一级指标,24个二级指标,41个三级指标构成。通过组织50个参评城市报送相关情况,对企业开展网上调查,选取部分城市开展实地调研,引用和加工权威机构数据等方式,确保评估结果全面、真实、有效。共收集有效问卷

5万余份,通过大量实地面对面座谈,深入了解企业对发展环境的真实反馈。其中我市共发动近900家中小企业参与网上问卷调查。

下一步,泉州市将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省政府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决策部署,持续健全中小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,贯彻落实财政贴息、税费减免、融资担保等支持举措,围绕数字化转型、绿色低碳、创新驱动、开放合作、韧性提升等国家最新战略方向,优化资源要素与发展环境,打造高效包容的创新孵化平台,为中小企业提供多维度成长助力,全面推动其健康壮大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。

首届安踏科技奖名单公布

商报讯(融媒体记者张素萍 通讯员王晓珠)15日,安踏科技奖管理委员会公布首届安踏科技奖获奖名单,胡建达、曾焕强荣获“安踏科技特别贡献奖”,刘永红、李俊等8人获“安踏科技奖”。

为推进教育、科技、人才协同发展,深入实施科教兴市战略、人才强市战略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激励我市科技人才创新创业,泉州市科协推动社会力量设立科技奖,联合市委人才办、市科技局、市人社局、安踏集团共同成立安踏科技奖管理委员会。

安踏科技奖经福建省科学技

术厅备案,是面向全市科技界的科学技术奖。该奖项每年评选一次,对在基础研究、应用研究、技术开发以及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等活动中,为促进泉州科学技术进步作出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,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。

今年4月,经安踏科技奖评审办公室组织专家评审,并经安踏科技奖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,产生首届安踏科技特别贡献奖2名及首届安踏科技奖8名。其中,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胡建达、华侨大学曾焕强荣获“安踏科技特别贡献奖”;泉州湖南工业设计机

器智能创新研究院刘永红、泉州装备制造研究所李俊、泉州市第一医院余雪平、泉州市农业科学研究所陈剑洪、泉州师范学院卓东贤、华侨大学黄华林、福建(泉州)先进制造技术研究院梁培栋、泉州市中医院谢文钦荣获“安踏科技奖”。(注:以上按姓氏笔画排序,获奖人所在单位信息截至2024年12月)

泉州市科协表示,安踏科技奖旨在调动泉州市广大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,鼓励自主创新,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创造、崇尚创新的良好氛围,助力泉州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。

泉州房屋装修改造补贴申报平台上线

无需预约即可线上申请

商报讯(融媒体记者谢曦)为方便我市居民申请房屋装修改造家装补贴,泉州房屋装修改造补贴申报平台近日正式上线,申请人无需预约即可直接进行线上申请。

根据《泉州市2025年房屋装修、改造及家装物品和材料购置补贴活动实施细则》,活动期间,1套住宅只能申请一次补贴。同一产权人在本年度活动期间只能申请1次补贴。同一套住宅有2个以上产权人的,申请人须取得其他产权人同意对住宅进行装修改造的授权。在实施过程中,同一套房不重复享受商务部门的家装“焕新”补贴和民政部门的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。申请本项补贴无需缴纳任何费用。实施细则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最新要求,进行动态调整,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。

符合实施细则第一条规定条件的“合法商品住宅、拆迁安置房、商业(用于居住功能)、办公(用于居住功能)”中拥有居住功能的商业、办公房屋需提供民用电费账单证明;无合法产权的不在本次补贴范围。

装修装饰合同总价材料清单不含家电类(如厨房电器、清洁电器、环境调节电器、个人护理电器、影音娱乐电器、生活小家电等)、家具类(如

床、床垫、沙发、茶几、成品柜、桌椅等)及已享受过以旧换新补贴的家装物品和材料。

装修装饰公司应在泉州市范围内进行工商登记,并持有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证书(资质证书可通过“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”查询,网址:https://jzsc.mohurd.gov.cn/home)。

申请人需提供相应未失信证明(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图)。申请人可进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(网址: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),点击“综合查询被执行人”或下方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,通过输入姓名、身份证号等信息进行查询。

支付凭证包括:银行转账记录、POS机支付票据、微信转账凭证、支付宝转账凭证、云闪付转账凭证等(使用微信、支付宝、云闪付等支付方式的,转账凭证需提供买卖双方收、付款记录),支付凭证需体现买卖双方信息。

发票应为泉州市域内普通发票(包括电子发票和纸质发票),发票需要由装修装饰公司注明“未享受过以旧换新补贴”并加盖公章,发票开票时间为2025年2月28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间,发票信息应包含产权人姓名、装修住宅地址、装修进度等信息。

产权人为夫妻双方的其中一方,由另一方支付装修款项(购置款项)或签订装修合同的,需提供结婚证证明复印件;产权人为父母(或子女),由子女(父母)支付装修款项(购置款项)或签订装修合同的,需提供户口本复印件。

操作步骤

登录手机端闽政通,选择左下角“本地”按钮,下拉选择“智慧住建”进入公众端门户,点击“房屋装修改造补贴”,进入该模块。

点击“实施细则”查看细则详情,了解补贴形式及标准。在此页面右上方还可点击“咨询热线”,查询各县(市、区)具体业务咨询电话。

点击“申报模板”下载需要填写的表格,并打印手填后上传。勾选“阅读并同意细则”后,点击“立即申请/查询结果”,对应填写申请或查询申请结果。

填写对应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后点击“提交”。